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4-058
转债代码：123166　转债简称：蒙泰转债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4年8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4-060
转债代码：123166　转债简称：蒙泰转债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4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2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4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0.09元，募集资金计划将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人民币元）
1	年产2.3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	274,867,100.00	274,867,100.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53,863,500.00	53,863,5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	388,730,600.00	388,730,600.00

截至2020年8月18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482,160,0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不含税费用（包含审计费、律师费、验资费、承销保荐费）人民币50,402,621.9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1,757,378.09元。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8月18日将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不含税）人民币37,248,679.25元后的余款人民币444,911,320.75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缴入日期	银行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2020.8.18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	111720028681400	144,867,100.00
2020.8.18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78100188000349529	113,863,500.00
2020.8.18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揭阳东山支行	485040820013000039986	130,000,000.00
2020.8.18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391680100100053271	56,180,720.75
合计	---	---	---	444,911,320.75

截止2020年8月18日，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44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年8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6号）同意注册，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含3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于2022年11月2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3,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计划将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额（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人民币万元）
1	年产1万吨膨体连续长丝（BCF）以及0.5万吨细旦加弹长丝（DTY）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1,812.01	21,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9,000.00	9,000.00
合计		---	30,812.01	30,000.00

截至2022年11月8日止，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00,000,0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4,560,972.7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5,439,027.30元。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11月8日将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830,188.68元后的余额人民币297,169,811.32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缴入日期	银行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2022年11月8日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391680100100100910	297,169,811.32

截止2022年11月8日，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808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截至2024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时间	金额（人民币元）
截至2020年8月18日止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444,911,320.75
加：专户存款利息收入	4,062,145.20
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	15,655,388.06
收回闲置资金现金管理的本金	4,961,388,458.33
减：对募投项目的投入	362,005,989.22
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	4,971,388,458.33
补充流动资金（永久性或暂时性）	79,263,100.00
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611.26
截至2024年0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359,153.53

2、截至2024年6月3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时间	金额（人民币元）
截至2022年11月8日止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297,169,811.32
加：专户存款利息收入	1,151,029.70
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	3,944,552.91
收回闲置资金现金管理的本金	208,450,000.00
减：对募投项目的投入	133,025,620.89
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	208,450,000.00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53,751,200.00
置换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730,784.02
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39.00
截至2024年0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757,750.02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已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也经本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于2020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其进行修订，已经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以下简称“东亚揭阳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以下简称“光大汕头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以下简称“交通揭阳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以下简称“兴业汕头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年产2.3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项目”的资金划转、存储及使用，并于2020年8月分别与东亚揭阳支行、光大汕头分行、交通揭阳分行、兴业汕头分行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本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5,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20%之间确定）的，商业银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23,359,153.53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3,359,153.53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投资理财产品余额为10,000,000.00元。

（1）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	111720028681400	144,867,100.00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78100188000349529	113,863,500.00	13,359,153.53	活期
交通银行揭阳东山支行	485040820013000039986	130,000,000.00	---	---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391680100100053271	56,180,720.75	---	---
合计	---	444,911,320.75	13,359,153.53	---

（2）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投资理财产品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理财受托人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购买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4年6月7日
合计	---	10,000,000.00	---

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中募集资金应有结余金额5,661,979.79元（募集资金净额加上使用超募资金账户中未置换发行费用13,153,942.66元以及利息收入2,019,748.26元之和扣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募集资金实际余额23,359,153.53元的差异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截止2024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23,359,153.53
减：专户存款利息收入（扣减投入募投项目利息收入2,019,748.26元）	2,042,396.94
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	15,655,388.06
加：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611.26
截止2024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5,661,979.79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以下简称“兴业汕头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的资金划转、存储及使用，并于2022年11月与兴业汕头分行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本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5,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20%之间确定）的，商业银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2024年0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13,757,750.02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3,757,750.02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投资理财产品余额为0.00元。

（1）截至2024年0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391680100100100910	297,169,811.32	13,757,750.02	活期
合计	---	297,169,811.32	13,757,750.02	---

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中募集资金应有结余金额8,662,206.41元（募集资金净额扣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募集资金实际余额13,757,750.02元的差异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截止2024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13,757,750.02
减：专户存款利息收入	1,151,029.70
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	3,944,552.91
加：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39
截止2024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8,662,206.41

三、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一）年产2.3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进展情况

由于变更实施地点后项目土地面积由30,478.00平方米增加至53,401.20平方米，机器设备由国产设备调整为进口设备，致使募投项目土建工程、机器设备投资金额需求相应增加，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原投资金额	现投资金额	差额
1	土建工程	10,045.43	18,250.00	8,204.57
2	机器设备	13,968.10	16,700.00	2,731.90
3	铺底流动资金	3,473.18	3,473.18	---
合计		27,486.71	38,423.18	10,936.47

2022年3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2年4月29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3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的总投资额由27,486.71万元调整为38,423.18万元，并使用超募资金4,220.05万元对该项目增加投资，不足部分仍由公司自筹投资。

截止2024年06月30日，年产2.3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中厂房建筑物均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转为固定资产，主要生产设备已安装完毕并投入使用，正式竣工验收投产。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展情况

截止2024年06月30日，研发中心房屋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转为固定资产，已购置部分研究设备已投入使用。

（三）年产1万吨膨体连续长丝（BCF）以及0.5万吨细旦加弹长丝（DTY）技术改造项目进展情况

年产1万吨膨体连续长丝（BCF）以及0.5万吨细旦加弹长丝（DTY）技术改造项目原投资金额未发生变更。截止2024年06月30日，主要生产设备已安装完毕，正式竣工验收投产。

四、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1,757,378.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18,742.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8,005,989.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2.3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	否	274,867,100.00	384,231,800.00	0.00	326,715,433.04	85.03%注1	2023年5月	-4,779,514.94	否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3,863,500.00	53,863,500.00	5,118,742.00	35,290,556.18	65.52%注1	2022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00.00	60,000,000.00	-	6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88,730,600.00	498,095,300.00	5,118,742.00	422,005,989.22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	---		16,000,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16,000,000.00	---	---	---	---	---
合计	---	388,730,600.00	498,095,300.00	5,118,742.00	438,005,989.2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年产2.3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的原因：项目生产设备于2024年1月份陆续投产，产能处于爬坡阶段生产效率较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1）2020年8月18日，公司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391680100100053271）账户收到超募资金合计56,180,720.75元。（2）2021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1年11月4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1,6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议案，2022年2月公司累计将1,600万元超募资金转出监管户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3）2022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计划使用超募资金42,200,469.01元（含未置换发行费用13,153,942.66元以及利息收入2,019,748.26元）投入募投项目。募投项目总投资额38,423.1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未诺总投资额3,1706.76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截止2024年6月30日募投项目资金以及超募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完毕，项目已竣工验收投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0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2.3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实施地点由“揭阳市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南海南路北侧、西区东路西侧(揭阳(惠来)大南海国际石化综合工业园)”变更为“揭东开发区综合产业园车田大道西侧、龙山路南侧”，其他内容不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1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暂时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0.3亿元，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止2024年0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0,000,000.00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除预留募集资金2,826.08万元用于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外（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并将节余募集资金326.31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年产2.3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募集资金已完全投入使用项目已竣工验收结项，账户已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和2024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投产的公告》和《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公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该项目已结项，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表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5,439,027.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57,990.7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3,025,620.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1万吨膨体连续长丝（BCF）以及0.5万吨细旦加弹长丝（DTY）技术改造项目	否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7,757,990.79	133,025,620.89	63.35%注2	2024年1月	-1,966,397.64	否	否
2、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否	90,000,000.00	90,000,000.00	0.00	9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7,757,990.79	223,025,620.89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合计	---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7,757,990.79	223,025,620.8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年产1万吨膨体连续长丝（BCF）以及0.5万吨细旦加弹长丝（DTY）技术改造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项目生产设备于2024年1月份陆续投产，产能处于爬坡阶段生产效率较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于2022年11月25日出具大华核字[2022]0014425号《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2022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2年12月19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26,795,505.68元。公司已于2022年12月28日将26,795,505.68元置换金额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1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暂时闲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0.8亿元，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4-059
转债代码：123166　转债简称：蒙泰转债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蒙泰高新	股票代码	3008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少芬	林煜	
电话	0663-3904196	0663-3904196	
办公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龙山路南侧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龙山路南侧	
电子信箱	zqb@gdmtxw.com	zqb@gdmtxw.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3,708,955.58	197,830,517.25	1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371,952.28	10,834,502.61	-26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809,757.60	9,560,122.18	-29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167,201.07	-15,693,463.39	-232.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10	0.1065	-269.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07	0.1239	-245.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	1.15%	-3.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95,682,653.27	1,467,877,644.75	1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50,892,654.79	896,150,063.60	-5.0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清海	境内自然人	38.25%	36,720,000	27,540,000	不适用	0
郭鸿江	境内自然人	18.00%	17,280,000	0	质押	15,000,000
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3,600,000	0	不适用	0
李镇明	境内自然人	2.03%	1,950,000	0	不适用	0
黄树忠	境内自然人	1.95%	1,872,000	0	不适用	0
郭丽双	境内自然人	1.95%	1,872,000	0	不适用	0
郭丽如	境内自然人	1.95%	1,872,000	0	不适用	0
郭清河	境内自然人	1.95%	1,872,000	0	质押	1,872,000
林秀浩	境内自然人	1.53%	1,468,017	0	不适用	0
郭贤锐	境内自然人	1.50%	1,44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郭贤锐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清海的父亲，股东郭鸿江、郭丽双、郭丽如、郭清河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清海的兄弟姐妹。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蒙泰转债	123166	2022年11月25日	2028年11月01日	29,994.18	0.6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4.98%	33.98%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3	3.78

三、重要事项

（一）甘肃纳塔变更法人

公司控股孙公司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将其法定代表人由郭清海变更为郭鸿江，现已完成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甘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甘肃纳塔参与土地竞拍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拟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和《关于控股孙公司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拟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甘肃纳塔分别参与当地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

2024年3月，广东纳塔以人民币9,715万元竞得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石化大道以西、规划西区南路以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甘肃纳塔以人民币1,448.07万元竞得张掖市甘州区东至经二路、西至甘肃电投层旭生物有限公司、南至未利用地、北至园区滨河路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广东纳塔及甘肃纳塔均已取得各自地块的不动产权证书。

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6日、2024年3月15日、2024年3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回购公司股份及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2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4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00元/股（含），以拟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金额区间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571,4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不高于1,142,8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024年2月22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7,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4%，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16.8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7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627,998.00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4年4月，根据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21.00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20.80元/股（含），以拟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金额区间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576,9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不高于1,153,8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的调整，自2024年5月7日起生效。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05,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3%，最高成交价为19.7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11元/股，支付总金额为8,778,468.5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7日、2024年2月21日、2024年2月23日、2024年4月26日及2024年7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四）不向下修正蒙泰转债价格

2024年2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蒙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蒙泰转债”转股价格，同时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未来六个月内（即2024年2月22日至2024年8月21日），如再次触发“蒙泰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7日、2024年2月21日、2024年2月23日及2024年7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五）为控股孙公司与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开展的代理采购业务提供担保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与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开展的代理采购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2023年9月27日签订《代理进口合同》，双方拟开展设备代理采购业务，乙方为甲方在协议约定货物范围内执行代理采购。

公司拟对本协议项下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方式为连带保证责任，本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866万元，保证期间自被保证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公司同意对前述交易项下甲方向乙方负担的全部债务承担保证责任，公司对乙方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合计人民币7,866万元为限。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不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者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六）新增关联方暨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经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及2024年4月22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暨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